**新生户籍迁移问答**

**1. 户籍迁入对象？**

按国家公安部规定，凡国家高考**统招新生**入学可自愿办理户口迁移手续。

**温馨提示**：珠海高校就读的外省市户籍大学生可以凭二代居民身份证、高校在学证明和照相回执，预约后在珠海公安出入境管理部门申办出入境证件，无需使用《户口簿》。如无特别需要，新生可不必将户籍迁入学校，以免学生办理户籍迁出迁入时带来不必要的麻烦。

**2. 户籍迁入时间？**

**新生入学当年9月-次年6月期间**均可进行迁户，逾期不予以迁户。

**3. 原籍户口迁出手续？**

凭学校制发的《录取通知书》、本人户口簿和身份证到辖区派出所办理《户口迁移证》迁出手续。**广东、广西、海南、福建省**学生可直接在珠海办理落户，无需在当地办理迁出。

**4. 珠海户籍迁入材料？**

学生凭《户口迁移证》原件、《录取通知书》、《身份证》原件和复印件（均复印A4纸）、提供“身高、血型”（新生入学体检报告中有此内容，请用铅笔写在户口迁移证右上角）办理。**广东、广西、海南、福建省**学生凭《录取通知书》、本人户口簿和身份证办理落户手续。

**5. 珠海户籍迁入流程？**

先在“珠海公安”公众号预约，**自行**到**珠海市高新区唐家大洲科技园1栋一楼“高新区政务服务中心公安业务大厅”**（地址：珠海市唐家湾镇港乐路1号，电话：0756-8646789）进行户籍迁入，**无需在学校办理**。

**6. 学校落户地址？**

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同路2000号。

**7. 户籍迁离学校规定？**

入校户籍属集体临时户口，在校就读期间因退学（出国留学）、转学（国内），凭《退/转学证明》、身份证办理户籍迁出；毕业后凭《毕业证》、《就业报到证》、身份证办理户籍迁出；**毕业当年必须把户籍迁出，否则不能借用户口簿**。

**8. 学校户籍处咨询地点和联系电话？**

行政楼4楼 电话：0756-3620106

**户 口 迁 移 证（填写样本）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户主或与户主关系 | 持证人 |  |  |  |
| 姓名 | ××× |  |  |  |
| 曾用名 | × |  |  |  |
| 性别 | × |  |  |  |
| 民族 | ×× |  |  |  |
| 出生日期 | ×年×月×日 | 年 月 日 | 年 月 日 | 年 月 日 |
| 出生地 | ××省××市 |  |  |  |
| 籍贯 | ××省××市 |  |  |  |
| 文化程度 | 高中 |  |  |  |
| 职业 | 学生 |  |  |  |
| 婚姻状况 | 未婚 |  |  |  |
| 公民身份证件编号 | ×××××××××××× |  |  |  |
| 迁移原因 | 大中专招生 |  |  |  |
| 原住址 | ××省××市××区××街×号楼×单元××室 |
| 迁往地址 |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同路2000号 |
| 备注 |  |

**填写《户口迁移证》注意事项：**

1）姓名、性别、出生年月、籍贯、出生地、文化程度、婚姻状况等内容栏要填写齐全，身份证号码准确、清楚；

2）籍贯、出生地应填至省、市或县；

3）不能电脑打印与手工混合填写；

4）签发地印章必需清晰；

5) 已开具的《户口迁移证》无法修改，请在落户时咨询户政中心。